

青海大学藏医学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通知

根据《青海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现将 2024 年中医学（藏医）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通知如下：

01 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“按需招生、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”原则，复试过程中做到政策透明、程序规范、监督机制健全，招生工作科学规范，确保研究生招生质量，稳妥做好我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。

02 复试对象

中医学（藏医）专业全体考生。

03 复试方式

我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采用“现场方式”进行。

04 复试内容

复试内容包括综合素质考核、外语能力考核、科研潜质考核，总分为 300 分。

1. 综合素质考核。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考核内容包括：①学术水平考核（70 分）。全面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能力、科研创新能力、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等。②思想政治素质考核（30 分）。主要包括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，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2. 外语（梵文）能力考核。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重点考核考生梵文听、说、读、译等能力。

3. 科研潜质考核。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根据学生已取得的科研成果，对其进行综合测评，判断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，并对其科研潜质进行评价。

05 复试时间

日期、时间		复试科目	复试地点
6 月 2 日	下午 14:00-20:00	综合素质考核 科研潜质考核 外语（梵文）能力考核	藏医楼 507 室 （明博楼）

06 录取规则

1. 坚持全面衡量，择优录取，保证质量，宁缺毋滥的原则。
2. 录取时按照考生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合成的总成绩从高到低录取。若总成绩相同，按照初试成绩从高到低录取。若总成绩和初试成绩均相同，则按照先看外国语单科成绩，再看业务科一单科成绩，最后看业务科二单科成绩从高到低录取。
3.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、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、加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07 信息公开

学院在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平台等渠道及时发布考试信息，考生对复试成绩有异议可向学院提出书面复核申请，及时复核后答复考生。

08 申诉渠道

申诉电话：0971-6161081 申诉信箱：qhuzyxyjs@163.com

2024年6月1日